

把党史学习教育落实到为民办实事中

□ 张友江

当前,全国上下正在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了不让学习教育流于形式,笔者认为广大党员干部应该深入基层,将事关老百姓生活的水、电、路等民生问题列入问题清单,落实措施,重点解决。

要尽心尽力为群众办成几件实事好事。回应群众关切,就是要为群众办实事,从具体的事情做起,带着感情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和问题。要以担当精神为群众解难事,办实事。应以党史学习教育为

契机,强化责任、集中攻坚,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千方百计推动落实。

要攻坚克难解决好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持把党的光辉历史、光荣传统传承好,是这次党史学习教育的鲜明特点。我们要按照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实行“问题清单”,把那些党员干部队伍中素质不高、作风不实、为群众办事不力的突出问题,尤其是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最后一公

里”的民生问题解决好。

党史学习教育要坚持让群众参与。活动有没有走过场,群众最清楚;党员干部作风实不实,群众最有发言权。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要邀请群众参与。一方面,可以增加市民群众对我党艰苦卓绝的奋斗历程和光辉历史的了解,感受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激发他们对党的感恩之情和拥戴之爱。同时,还能让群众参与、监督和评判,党员干部是否脚踏实地解决好了服

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民之所望即施政所向。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归根结底是为了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自豪感、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目的是造福群众,增进民生福祉。我们应将落实民生关切作为学习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从群众最关心的民生问题抓起,从群众最不满意的的地方改起,用实实在在的成效取信于民,让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惠及于民。

让书香飞入寻常百姓家

□ 王学明

全民阅读正当时,最是书香能致远。4月23日,是第26个世界读书日。过去的一年中,你读了哪些书?每天阅读了多长时间?学到了哪些知识?最近一段时间,读书成为人们热议的话题。

曾经“读书无用”“读书万能”的论调甚嚣尘上,一些人认为读书并不能改变一切,索性就放弃了阅读;有的平时不注重读书,积累知识,往往是“书到用时方恨少”,需要“临时抱佛脚”……如果我们把读书变成功利化、庸俗化的事情,就会背离读书本身的意义。生命因阅读而有力,生活因读书而精彩,读书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读书与不读书的差距,会在日积月累中得到体现,正如董卿所言:“你在读书上花的任何时间,都会在

某一个时刻给你回报。”

我们可喜地看到,阅读越来越受到大家重视,通过网络在线、手机、电子阅读器等方式看书的人数正在迅猛增加。据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发布的《2020年度中国数字阅读报告》显示,2020年中国数字阅读产业规模达351.6亿元,增长率达21.8%;数字阅读用户规模达4.94亿,增长率达5.56%,人均电子书阅读量9.1本,人均有声书阅读量6.3本。与此同时,人均纸质书阅读量6.2本。这些数据说明中国人的阅读正在上升。读书是最好的老师,也是最亲密的朋友,不仅可以开阔视野,增长才智,而且可以启迪智慧、拓展思路。其实,当你把读书融入日常生

活,你会发现这是一件令人愉快、值得去做的事情。

人生最快乐的事莫过于读书,书籍里有知识,书籍里有智慧,书籍里也有情怀。董其昌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杜甫的“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颜之推的“积财千万,无过读书”,向我们诉说着读书的重要性;《论语》中“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敏而好学,不耻下问”等,阐明了好学勤思的道理;《增广贤文》中“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诠释了勤奋苦学之法;《弟子规》中的“惟德学,惟才艺,不如人,当自励”,说明做人最要紧的是修养、学问、才干、本领……对于我们每一个人来说,在生活、工作节奏不断加快的今天,不妨将读书当成一场美丽

的修行,放慢脚步,静下心来,给自己留一点时间和空间与书籍相伴,在阅读中享受宁静,思考人生,润泽心灵。

一个崇尚阅读的民族,必然精神饱满、意气风发、活力四射。让书香飞入寻常百姓家,笔者认为应多方合力,政府部门要健全完善阅读公共设施,加快数字阅读服务平台建设,提高阅读服务保障水平;新闻媒体要加大宣传力度,大力营造书香社会的氛围,鼓励公众使用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力量要积极参与全民阅读建设,比如公益组织可以通过举办阅读分享沙龙、好书共读会等活动,为民众阅读创造便利条件。真心期待,在社会方方面面的努力下,全民阅读的氛围越来越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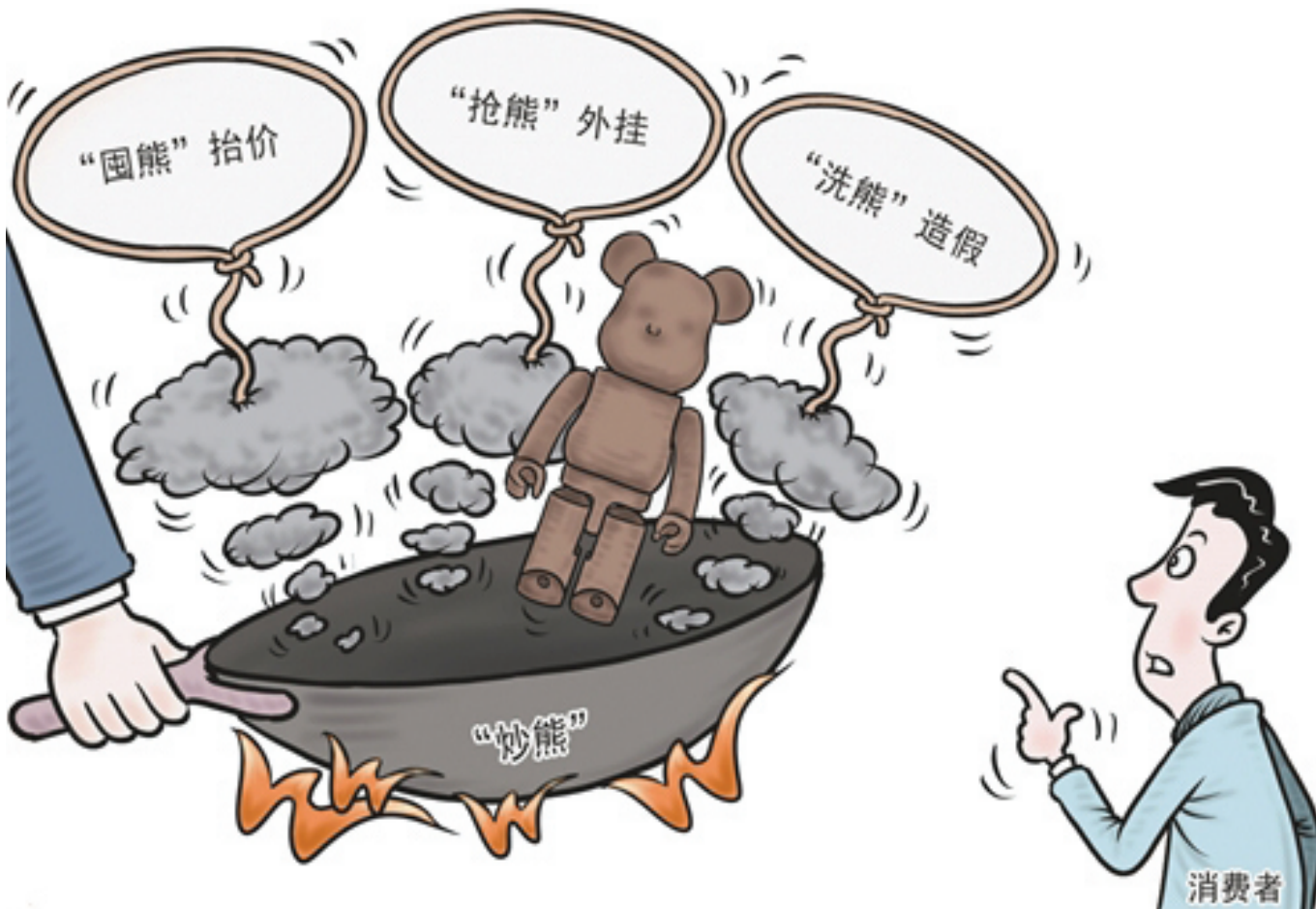
一句评论

最近,与测试有关的“中考体测鞋”热销起来。据商家介绍,这些中考体测鞋对提高体测成绩有一定的辅助。这些鞋子的鞋底多了些小突起,而这些小突起就是提分的“秘密”。在网络销售平台“中考体测鞋”同样热销,多家商铺月销售量达数千单。(4月22日中国新闻网)

别被“中考体测鞋”收割了智商税——丁家发 评

4月26日是第21个世界知识产权日,我们将关注的目光投向这一领域近来引发热议的侵权行为——火热的汉服市场滋生出汉服山寨现象,导致近年来汉服圈正上演“山寨与正品之争”。近年来,汉服文化逐渐由小众圈子走向大众视野,与此同时,火热的汉服市场也滋生了汉服山寨现象频发等现象。有从业者表示,由于缺乏知识产权维权经验,“正品反而比不过山寨”。(4月22日《工人日报》)

莫让“汉服热”被山寨现象兜头“浇冷”——戴先任 评



继“炒鞋”之后,“炒熊”成了当下“炒”局里的新热点,一些看似平常的积木类熊玩具,被炒到十几万元甚至更高。对此,有关部门应加强对相关交易平台的监管,保障消费者权益,防止过度炒作。同时引导年轻人理性消费,面对价值虚浮不定的“潮玩”尤要谨慎。刘道伟 作

品质比“颜值”更重要

□ 卞广春

消费者购买果蔬等农产品,对其“颜值”较为关注,农产品分拣成为部分商家“必选项”。记者梳理近期农产品热点事件发现,有的加工户使用违规化学药品对农产品进行“美颜”,让品质较为一般的农产品卖相好、卖价高。专家认为,根据市场需要适度分类包装,“净菜”入户,满足了消费分层需要,但“为了颜值而美颜”,就会剑走偏锋,得不偿失。

对农产品如此“美颜”,显然超出了

食品安全的底线。任何农产品,外观是其次,保留原有的营养成分和品质才是关键。采取不正当方式处理后,农产品出现药物残留,有损了农产品的品质,也可能有害消费者的健康,这个问题就大了。去皮芋头用二氧化硫水溶液浸泡后,外观固然好看了,但二氧化硫在芋头上超标残留,是很危险的。二氧化硫是无色气体,有强烈刺激性气味,属于世界卫生组织国际癌症研究机构公布的3类致癌物之一。

为此,市场监管、农产品管理等行政监管部门要结合有关案例,对农产品生产者、加工者、销售经营者以及广大消费者,进行必要的宣传教育,堵塞农产品安全监管的漏洞。其重点,是要把好农产品市场准入关,农产品未经检测或检测不过关,不得交易或销售,也不能一退了之,应联合有关方面追根问底,控制好源头,为消费者吃得放心、安全作出努力。

此外,商家要密切关注过度“美

颜”的农产品,把农产品好坏的评价、销售标准,及时扭转到营养、安全的本质上来,千万不能只顾“颜值”不顾“品质”;要引导农产品生产者、加工者科学且有分寸地对农产品进行“美颜”,避免因抬高其“颜值”,有损其品质或有害消费者安全;广大消费者也要理性、安全地对待农产品的“颜值”,对外观好看的农产品要多问几个为什么,而不是一味追求或追捧高“颜值”的农产品。

共享经济也应共担文明

□ 贾雨田 侯大明

“开车头伸出去站着踩油门、越野还要联动云”“后排自带厕所的越野车”……近期,这些宣传语在一些社交媒体上“火了”。一些平台上有不少联动云共享汽车被暴力驾驶的短视频,部分共享汽车被用于漂移、冲坡等炫技,视频中的部分车辆则垃圾、污迹遍布车内外,重则出现撞伤、撞毁等行为。一些网民调侃说,联动云的共享汽车是个人素质检验车。

作为共享经济的一种表现形式,共享汽车注册简单、使用方便,一定

程度上方便了有短时驾驶需求的用户。初到异地的游客、有证没车的年轻人,为共享汽车提供了大量的市场。然而,一些不文明的使用行为,不仅影响其他用户对共享经济的体验和感受,暴力驾驶行为还可能引发汽车的安全隐患。更有一些用户拍摄暴力驾驶行为上传以图“玩梗”吸引流量,会引对起此类行为的效仿之风,有悖公德更存有引发危险驾驶、造成人身伤害等风险。

发展共享经济,应多从社会文明

的角度考量。从最初的破坏共享单车,到如今的暴力驾驶联动云,相关行为并未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得以遏制,反而出现某种愈演愈烈的态势,这背后折射出部分商家对共享经济监管薄弱,也折射出部分使用者遵纪守法意识的不足,对共享公共资源的浪费和对责任共担的漠视,有待引起重视。

共享经济,更应共担文明。事实上,共享经济的良性运行,表面上看是商家和市场需求“合则两利”的结果,其深

层原因是商家、用户、政府管理部门多方有效运营的成果。在共享经济的良性运行中,不仅需要通过物的共享共用,更应发扬在共享规则之下共担文明的协作精神。

如今的共享经济某种程度上已成为公共资源的一部分,如何让共享经济进一步行稳致远,仍需要政府管理部门、企业和公民三方面发挥合力,政府要加强引导和监管,企业需完善服务和产品,公民要推己及人、提高素养,保证共享经济能健康有序地发展。

推动政务服务水平再提升

□ 黄东升

为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今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整合升级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做到数据互联互通;配合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在自然资源规划系统市级办件中选取一定比例高频事项实施审批提速,做到群众企业办事“网上办、马上办、零跑腿”;对行动不便的老年人及特殊群体“上门办、一次办”,在城区打造15分钟政务服务圈。

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尽可能地方便企业方便群众,是政务部门工作的出发点和努力目标。服务效率高,审批速度快,对企业来说,是效益;少跑路,不跑路,对群众来说,是便利。政务服务的宗旨正是为了让企业更快、更多地出效益,让群众办事更加便利,更加省心。

党的十八大以来,政务服务的服务质量越来越好,服务水平越来越高;从“最多跑一次路”到“网上办、马上办、零跑腿”再到“上门办”,时间越来越少,方法越来越科学,服务越来越主动贴心。如今,各地政务部门都争着比速度、比便捷、比主动,企业和群众办事越来越省心,越来越称心,对政务服务的服务也越来越满意。

方便、快捷,首先是企业、群众的需求,随即会变成政务部门的工作要求。随着时代的发展,企业和群众对政务服务的要求会越来越多,越来越高,政务部门对工作人员的要求会越来越严格,要想满足企业和群众的需求,达到政务服务的要求,必须加强学习,加强实践,努力提高政务服务的能力本领,力争实现“秒办”“事先办”“称心如意办”。

满足需求,达到要求,首先要加强业务学习,通过学习,全面熟悉办事的流程和要求;其次要苦练技能本领,尤其是熟练操作计算机和解决相关业务的本领,力避因不会操作、不熟练操作而出现办事“卡壳”的情况,这样,企业和群众才会真正满意。

落实电子烟监管势在必行

□ 董刚

近日,工信部发布《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的决定(征求意见稿)》提出在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中增加一条:“电子烟等新型烟草制品参照本条例中关于卷烟的有关规定执行。”

不是烟草制品,又不算是电子产品,一直以来,没有行业标准、没有生产监管、没有危害评估的“三无”状态的电子烟打着新兴事物名头广泛销售,特别是对青少年所带来的影响巨大。据《扬子晚报》4月20日报道,近期南京大学城某学校9名大学生被陆续送到南京医科大学附属逸夫医院急诊科,医生在详细检查后发现,这些患者可能跟吸入某种电子烟有很大关系。记者随后了解到,“肇事”的电子烟系一学生购买,该学生因新奇分享给其他人尝试,于是产生了头晕、心慌、烦躁不安的情况。类似这样的情况并不少见,由此也引发对电子烟加强监管的呼声。

不管什么产品,缺少监管就会对社会及消费者带来影响,依法监管是对厂家、商家和消费者负责。去年11月1日,国家烟草专卖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就联合发文,敦促电商平台及时关闭电子烟店铺,并将电子烟产品及时下下架,许多电商平台也在约谈后做出回应。但现实情况不容乐观,由于缺乏监管,电子烟的发展势头迅猛,对社会特别是对青少年的影响越来越大,基于此,立法明确电子烟等新型烟草制品参照本条例中关于卷烟的有关规定势在必行,通过强化监管,狠抓生产和销售两条线,及时发现问题并查处,确保市场的良性发展。

人脸识别信息亟待加强保护

□ 李方向

人脸识别技术作为近些年炙手可热的新技术之一,得到了广泛应用。在便利了大众生活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隐患。今年3·15晚会,就曝光了一些品牌门店使用摄像头非法采集顾客人脸信息的情况。近日又有新闻曝光了类似事件,人脸识别频现“雷区”,引起人们关注。

人脸识别由于具有唯一性深受公众的欢迎,使公众尽享科技带来的便利。可是任何事物都有两面性,人脸识别技术也不例外。由于人脸信息泄露,去年浙江省衢州市还发生两起利用“AI换脸技术”骗过了人脸核验机制,得以实施犯罪的案件。

虽然《民法典》1034条规定,生物识别信息、住址、电话号码、电子邮箱、健康信息、行踪信息等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但是人脸等生物信息泄露后,个人维权非常难不亚于上青天。根据《民法典》1035条规定,“处理个人信息的,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可是现实中很多商家在采集信息时目的并不“正当”,收集行为也不“必要”,甚至有的商家采集人脸信息具有隐秘性,消费者往往不知情。可以说法律法规对人脸等生物信息保护还存在盲区,靠私力救济让人退避三舍,更不利于技术的发展和运用。

人脸识别等生物信息具有唯一性和不可更改的特性,如果人的生物信息泄露会给人隐私和财产安全带来巨大隐患甚至影响一生。为此,对生物信息保护不能靠个人救济,国家立法机关和国家有关部门要进一步织密人脸等生物信息保护网,尤其是要将个人生物信息保护纳入治安和刑事处罚的范畴,一旦有人非法触碰人脸等生物信息就自动启动打击程序,减少个人维权代价倒逼一些商家和个人不敢任性采集个人生物信息。

为废旧手机找到正确“归路”

□ 戴先任

如今,5G手机出货不断增加,速率更快、内存更大、性能更强的新款手机刺激着消费者的购买欲,新一轮换机潮来临。然而,持续增多的废旧手机如何处理成为难题。由于对隐私泄露有顾虑、回收渠道不完善、价格偏低等因素影响,不少家庭任凭旧手机“堆成山”,宁愿闲置也不卖。

据估计,我国有数亿部旧手机闲置。令人担忧的是,手机是一个巨大的污染源,如果不经过正规回收,很可能带来严重污染。比如手机被焚烧会产生有毒气体,掩埋则会严重污染土壤。据了解,一块手机废旧电池就可污染3200桶标准桶装水。

而大量的废旧手机并没有流入正规回收渠道。手机回收存在大量的灰色交易行为,有的回收的旧手机被翻新后,以旧充新,会再次流入市场,最终又会侵害消费者权益。另外,没有使用价值的二手手机,会在小作坊被拆解成各个零配件,而这一过程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

在发达国家,手机谁生产、谁回收、谁处理是惯例。但在国内,并没有相关法规强制手机生产厂家对废旧手机回收。对此,需要国家加大政策鼓励与激励,完善手机回收处理相关法律法规。同时,强化个人信息保护力度;另外,还需要加强宣传力度,增强消费者的环保意识、责任意识;通过激励、奖励机制,激发消费者的回收热情等等。通过形成合力,畅通正规回收渠道,让“退役”手机能够安全“退役”。